

证券代码：832502

证券简称：圆融科技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圆融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圆融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圆融”）拟将一批闲置外延设备出售给苏州晶湛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晶湛”），上述设备合计资产原值为 19,456,719.49 元，现账面价值为 2,454,118.21 元，经过双方友好协商，江西圆融将上述设备以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的价格出售给苏州晶湛。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1941 号），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

资产总额为 625,391,187.78 元，负债总额为 235,679,775.78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为 389,711,412.00 元，公司本次拟出售的资产总额为 2,454,118.21 元。

经计算，本次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39%，低于 30%；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0.63%，低于 50%；因本次出售资产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圆融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出售闲置设备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无董事需要回避表决情形。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苏州晶湛半导体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西北区 20 幢（NW-20 幢）517-A 室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西北区 20 幢（NW-20 幢）517-A 室

注册资本：7459.4126 万元

主营业务：半导体材料及器件、电子产品、电气设备的设计、测试、技术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及咨询服务，从事上述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法定代表人：程凯

控股股东：程凯

实际控制人：程凯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中微 MOCVD 第一个反应腔体、中微 MOCVD 第二腔体、中微 MOCVD 第三腔体、中微 MOCVD 第四腔体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安源工业园重庆中路 1 号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的所有权人为江西圆融。本次交易标的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在江西圆融账面上合计资产原值为 19,456,719.49 元，现账面价值为 2,454,118.21 元。

交易标的未进行单独评估。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是基于交易标的在江西圆融的账面价值的基础上，按照市场二手设备价格行情，经过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后最终确定交易价格。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及其他第三方利益。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本次交易标的情况及交易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品牌	数量 / 单 位	单 价 (RMB)	总 价 (RMB)
1	金属有机气相沉积设备 MOCVD	D-Blue 480	中 微	4 台	1,250,000	5,000,000

2、设备交付地点及时间

交付地点：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安源工业园重庆中路 1 号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一周内

3、付款条件

设备发货前一周内，买方支付发货设备总价的 30%，以电汇支付；设备上电验收通过后 30 天内，买方收到卖方开具的本合同全部金额的发票后支付验收设备总价的 70%，以电汇支付。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出售二手闲置设备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为了节约成本，回笼资金，增加公司流动资金，提升资金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资产优化，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圆融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圆融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8日